# 1.1.7.6解除相关人员关联关系

## 一、事项名称

解除相关人员关联关系

## 二、事项类别

* 发起方式：人工发起（主张人）
* 办结方式：条件即办
* 全省通办：是
* 网上办理：是
* 适用层级：县(市、区)级
* 最多跑一次：是

## 三、办理条件

税务机关对主张身份证件被冒用于登记注册的法定代表人，根据登记机关登记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改该法定代表人与纳税人的关联关系；

税务机关对主张身份证件被冒用的财务负责人和其他办税人员，根据其出具的个人声明、公安机关接报案回执等相关资料，解除其与纳税人的关联关系；

主张本人身份信息被其他单位或个人违法使用办理虚假纳税申报的自然人纳税人，可向税务机关进行检举。包括正常、非正常、非正常注销、注销等状态纳税人。

## 四、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全文

## 五、办理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份数** | **报送类型** | **报送条件** | **资料处理方式（适用于办税服务厅办理）** | **电子资料上传（适用于电子税务局办理）** |
| 1 | 《个人声明》 | 2 | 必报 |  | 税务机关留存1份 | 是 |
| 2 | 离职证明 | 1 | 条件报送 | 相关人员（法定代表人除外）离职后原任职单位未及时报告税务机关维护的 | 税务机关留存 | 是 |
| 3 | 公安接报案回执复印件 | 1 | 条件报送 | 身份信息被冒用登记为财务负责人、  办税人员 | 税务机关留存 | 是 |

## 六、办理流程



## 七、办理时限

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税务机关受理后即时办结或自税务机关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办结。

## 八、表证单书

1.A01082《个人声明》

## 九、注意事项

1.纳税人对报送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2.最多跑一次是在资料完整且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前提下，最多只需要到税务机关跑一次。

3.纳税人上门办理涉税事项时需报送纸质版资料，通过网上办理或移动终端办理的按照系统操作报送电子版资料。本指南中提到的办理材料里未注明原件、复印件的均为原件，仅注明复印件的只需提供复印件，注明原件及复印件的，收取复印件，原件查验后退回。

## 十、办理时间

各地办税服务厅办理时间，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

## 十一、办理地点

各地办税服务厅地址，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

## 十二、办理机构

主管税务机关

## 十三、收费标准

不收费

## 十四、联系方式

拨打12366热线，或者拨打各地办税服务厅联系电话，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